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瑋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Wai Chun Bio-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瑋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收入	5	377,168	370,069
銷售成本		(341,164)	(335,888)
毛利		36,004	34,181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之淨額	7	1,113	1,271
銷售費用		(14,077)	(12,428)
行政費用		(20,828)	(20,304)
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4,257	(4,8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1,748)	(58,149)
財務成本	8	(13,652)	(17,909)
除稅前虧損		(8,931)	(78,167)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1,770)	12,460
本年度虧損	10	(10,701)	(65,707)
本年度溢利／(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4,623)	(44,212)
—非控股權益		3,922	(21,495)
		(10,701)	(65,707)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		(8.43)	(25.7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10,701)</u>	<u>(65,707)</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000</u>	<u>(72)</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9,701)</u></u>	<u><u>(65,779)</u></u>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14,113)	(44,248)
- 非控股權益	<u>4,412</u>	<u>(21,531)</u>
	<u><u>(9,701)</u></u>	<u><u>(65,77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608	54,272
使用權資產		25,613	26,4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668	14,403
		<u>107,889</u>	<u>95,100</u>
流動資產			
存貨		56,530	33,711
應收貿易賬款	12	28,787	29,160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4,891	49,366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58	2,161
		<u>106,766</u>	<u>114,39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76,663	99,05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3,130	26,413
合約負債		1,288	2,323
借貸		76,435	47,379
應付稅項		1,037	1,046
租賃負債		–	1,134
可換股債券		11,040	73,985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7,715	2,513
		<u>277,308</u>	<u>253,847</u>
流動負債淨值		<u>(170,542)</u>	<u>(139,44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2,653)</u>	<u>(44,349)</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u>-</u>	<u>10,891</u>
淨負債		<u>(62,653)</u>	<u>(55,240)</u>
股本與儲備			
股本	14	44,619	42,869
儲備		<u>(135,697)</u>	<u>(122,12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		(91,078)	(79,253)
非控股權益		<u>28,425</u>	<u>24,013</u>
權益總額		<u>(62,653)</u>	<u>(55,24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B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0樓4001-02室。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中國成功有限公司(「**中國成功**」)，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公司為瑋俊投資基金(「**瑋俊投資基金**」)，該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股東為林清渠先生(「**林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此外，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的若干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乃根據集團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的貨幣釐定。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此外，綜合財務報表涵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3.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截至本年度錄得虧損約10,701,000港元之，以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170,542,000港元及62,653,000港元。該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或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董事會已基於以下假設及措施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 (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中國成功、瑋俊投資基金及林先生之款項包括以下各項：

	附註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到期之		
可轉換債券相關之未償還款項	(a)	82,793
可轉換債券—負債部分	(a)	11,040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b)	7,715
來自控股股東之貸款	(b)	6,968
		<u>108,516</u>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債券持有人同意將可轉換債券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延期事項已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決議審議通過，且將於建議股本重組完成後正式生效。董事認為，該等條件無法滿足的可能性較低。
- (b) 債權人同意，在本集團所有其他第三方負債悉數清償前，不要求償還相關款項。
- (ii) 林先生另承諾提供充足資金，使本集團得以償還其負債，並在對第三方的財務義務到期時即時清償。藉此確保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且自本合併財務報表核可日起十二個月內，業務營運不會出現重大縮減；
- (iii) 本公司正積極與潛在投資者進行談判，以期透過融資安排募集足夠資金；及
- (iv) 董事會將持續執行成本控制措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包括嚴密監控一般管理費用與營運成本

董事會已考量上述假設及措施的可行性後，針對本公告發佈日起十二個月期間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檢視。董事會認為，於本公告發佈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現金資源，以在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到期時予以支應；並因此認定，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屬適當做法。

儘管有上述規定，本集團能否達成上文所述之假設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該等假設及措施包含有關未來事項及狀況之假設，而此類未來事項及狀況本身具有內在不確定性。若本集團未能達成上述假設及措施，導致無法以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則必須進行調整，將資產價值減記至其可回收金額、提列可能產生之未來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與非流動負債分別重分類為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此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未反映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如前文各段所述，本集團擬推動策略性收購，此舉可協助本公司於中國大陸市場把握新業務機會，並強化營收與獲利基本面。本公司已積極物色具有成長潛力之收購或投資標的，且已就該等收購或投資事宜與多方展開討論。

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這些修訂於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開始或之後會計期間生效者。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條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往年度之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附有契諾條款非流動負債」(修訂本)(統稱「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由於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本集團已修訂其借款分類之會計政策，具體如下：

借款應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權利將該負債之償還延遲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

就附有契諾條款之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應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當日或之前遵守之契約條款；而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後遵守之契約條款，則不影響該等貸款安排之分類。

此新政策並未導致本集團借款之分類發生變動。本集團因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並未作出追溯調整。

於會計期間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開始，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已開始評估這些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不能說明這些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綜合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以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財務報表中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並引入新的要求，該等要求有助於實現同類企業財務績效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具相關性的資訊及更高的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中各項目的確認或計量產生影響，但該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列示作出重大變動，重點關注合併損益表中列報的財務績效相關資訊，此變動將影響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及披露財務績效的方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的主要變動包括：(i)合併損益表的結構；(ii)要求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指替代績效指標或非公認會計原則績效指標），及(iii)強化有關資料匯總與分類之要求。

董事目前正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所產生的影響。

5. 收入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千港元
從事變性澱粉生產及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以及以及其他生化產品之收入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適用範圍內，按某一時點確認	<u>377,168</u>	<u>370,069</u>

收入按客戶合約劃分

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的製造和銷售收入來自中國的客戶。

本集團於某個時間點將產品轉移給客戶時確認收入。

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集團向客戶製造和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給客戶時），且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行責任及客戶已獲得產品的核發所有權時，確認銷售。

對客戶的銷售通常提供30到180日的信貸期。對於新客戶，可能需要押金或貨到付款。收到的訂金確認為合約負債。本集團亦為具有長期關係的若干客戶提供更長的信貸期。

應收款項在產品交付給客戶時確認，因為這是對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只需要隨著時間流逝即會到期應付。

6.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訊，其用途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業績，該等資訊主要聚焦於所交付貨品的種類。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僅劃分為一個經營分部（即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的生產與銷售），因此除整體企業層面的披露外，並無呈列其他分部資訊。

地理資訊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內地**」)，其營運收入及利潤均來源於中國內地之業務。

以下為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以及非流動資產(不含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	-	-	17	1,225
中國內地	<u>377,168</u>	<u>370,069</u>	<u>93,204</u>	<u>79,472</u>
	<u>377,168</u>	<u>370,069</u>	<u>93,221</u>	<u>80,697</u>

在呈列地理資訊時，營收係依據客戶所在地點列示，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本身的地理位置呈列。

主要客戶

集團之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之銷售收入佔總營收比例超過10%者，其相關數據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甲(附註)	N/A	42,014
客戶乙(附註)	<u>N/A</u>	<u>40,545</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等客戶對集團營收的貢獻未達10%或以上。

7.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之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182)	(606)
其他	1,290	1,865
	<u>1,113</u>	<u>1,271</u>

8. 財務成本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2,442	2,698
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利息	310	—
控股股東貸款利息	276	—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借貸利息	140	—
可換股債券利息	10,471	15,147
租賃負債利息	13	64
	<u>13,652</u>	<u>17,909</u>

9.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即期稅項—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u>1,770</u>	<u>2,076</u>
遞延稅項	<u>—</u>	<u>(14,536)</u>
	<u>1,770</u>	<u>(12,460)</u>

10. 本年度虧損

本集團本年度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年度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500	500
出售存貨成本	341,164	335,888
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 應收貿易賬款	(1,340)	1,695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917)	3,134
	<u>(4,257)</u>	<u>4,829</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429	9,14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748	2,217
研發費用	1,610	2,719
短期租賃費用	446	4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津貼	11,697	12,583
退休金計劃供款(附註)	914	1,21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774	–
	<u>13,385</u>	<u>13,794</u>

附註：並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1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14,62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4,212,000港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73,451,795股(二零二四年：171,476,453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的行使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31,908	34,945
減：虧損撥備	(3,121)	(5,78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u>28,787</u>	<u>29,160</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平均30至18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並沒有抵押該等餘額。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30日	25,746	16,504
31-60日	2,448	4,408
61-90日	77	1,437
91-180日	444	2,920
超過180日	72	3,891
	<u>28,787</u>	<u>29,160</u>

13.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u>76,663</u>	<u>99,054</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本集團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30日	37,542	23,612
31-60日	5,041	21,780
61-90日	4,980	21,548
91-180日	25,970	27,056
超過180日	3,130	5,058
	<u>76,663</u>	<u>99,054</u>

14. 股本—普通股

	股份數目	等值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本公司每股0.25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本公司每股0.25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171,476,453	42,869
可換股債券轉換(附註(a))	7,000,000	1,75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78,476,453	44,619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中國成功將部分可轉換債券(本金1,750,000港元)轉換為公司7,000,000股普通股，具體會計處理為：分別計入股本約1,750,000港元及股本溢價約35,000港元，同時分別可轉換債券的負債部分及權益權益部分分別借記約1,514,000港元及271,000港元。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建議實施一項股本重組涉及：(i)通過註銷每股當時已發行普通股的繳足股本0.25港元，從而使每股已發行普通股的面值從0.25港元減少至0.01港元；及(ii)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將拆細為二十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建議股本重組」。

建議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於本公佈日期，建議股本重組尚未生效，仍有待先決條件達成。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謹請留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顯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虧損額約10,701,000港元，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及負債淨值分別約170,542,000港元及62,653,000港元。該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管理層對持續經營問題之安排亦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此不確定性結果可能引起之任何調整。吾等不會就此發表保留意見。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377.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370.1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增加約1.9%。本年度集團經營大致維持平穩。

毛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36.0百萬港元及9.5%，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34.2百萬港元及毛利率約為9.2%。毛利率大致維持持平穩及毛利增加約1.8百萬港元。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亦錄得約13.3%的升幅，從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2.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4.1百萬港元，與收入增加趨勢一致。

行政費用

本年度行政費用保持穩定，從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0.3百萬港元略上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0.8百萬港元，升幅約為2.6%。

減值及撥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約1.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8.1百萬港元)。此減值為非經常性及非現金項目，歸因於本集團業務持續虧損的表現。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用損失回撥約4.3百萬港元，而去年度確認的損失撥備約為4.8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為14.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44.2百萬港元。虧損改善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錄得的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大幅減少所致。

非流動資產減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重新評估了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生產與銷售業務分部的使用價值，主要原因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了重大減值虧損，且該業務持續低於內部預期。

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五年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稅前折現率為11.2%及銷售增長率為2%，與行業預測一致。減值評估表明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金額。錄得減值虧損約1.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8.1百萬港元)，以確保任何資產的賬面金額均不低於其可收回金額。

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一家獨立外部估值師)已受聘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進行估值。

財務資源及狀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約為170.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139.4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6.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2.2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總債務約為178.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135.9百萬港元)，包括借貸、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可轉換債券持有人的未償還金額、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本集團的淨債務(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總資產比率約為79.9%(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63.8%)。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通過內部產生的資金、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及借貸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其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進行。本年度，本集團的營運未因貨幣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不利影響。

外幣波動

本年度，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的營運未因貨幣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負面影響。因此，董事認為外匯風險相對有限，無需對沖匯兌風險。作為內部政策，本集團繼續對財務管理政策實施審慎政策，且不參與任何高風險投機活動。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採取審慎措施。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20.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20.0百萬港元)的部分使用權資產已作抵押，以擔保若干銀行借貸。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業務回顧

在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從事製造及銷售變性澱粉及其他生化產品。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及毛利與上一年度大致相若。同時本集團亦錄得淨虧損大幅改善，主要歸因於報告期內錄得的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大幅減少所致。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尋求策略性收購，以抓住中國市場的新商機，進一步鞏固其收入及盈利基礎。本公司一直積極尋找具有增長潛力的項目進行收購或投資，並正在與各方就該等機會進行討論。

為確保本集團的財務穩定性及持續經營能力，本公司董事已實施多項措施，包括獲得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融資、與潛在投資者商議籌集足夠資金，以及密切監控一般行政費用及營運成本。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改善其營運資金及現金流，以支持其營運及未來發展。

其他資料

員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61名員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40名員工)，大部分位於中國。期內集團進行了員工優化，包括向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可能根據個人的表現向合資格員工酌情發放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亦鼓勵員工追求平衡的生活，並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使員工能夠充分發揮潛力，為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在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市場統計數據後，決定董事的薪酬。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均不參與制定其本身的薪酬。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未遵守上市規則情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在黃保強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前，一直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該條規定審核委員會須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及上市規則第3.10(2)條(該條規定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

於本年度下半年，本公司在許慧齡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起生效)前，一直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該條規定若董事會成員屬單一性別，聯交所將不認為已實現多元化)的要求。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述與守則條文C.2.1及C.6.1有所偏差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相關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自從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林家俊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所有職位後，並未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林家俊先生在項目管理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高質素的人士組成，有足夠數量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運作可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

守則條文C.6.1規定，公司秘書應是發行人的僱員，對發行人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發行人若外聘服務機構擔任公司秘書，應披露其內部一名可供該外聘服務機構聯絡的較高職位人士的身份。自錢盈盈女士(「**錢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後，本公司一直未委任新的公司秘書。目前，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因錢女士辭任而空缺的公司秘書職位。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他們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僅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慧齡女士、王子牛先生及黃保強先生。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的通函及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建議股本重組的生效日期預計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該日期僅為指示性日期，可能會延後或變更)，就現有可換股債券條款擬進行的修訂而言，相關更改同意書的最後截止日期已延後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而就擬發行新可換股債券相關的認購協議而言，其最後截止日期亦已延後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年度業績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召開會議，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起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一致。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面所做的工作並未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規定的鑒證業務，因此，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未就初步公告發表鑒證意見。

年報刊發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刊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對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在本年度的貢獻表示感謝。我亦要對股東及投資者的持續支持表示感激。

承董事會命
瑋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林家俊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家俊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保強先生
王子牛先生
許慧齡女士